

江苏医药职业学院文件

苏医院〔2019〕10号

关于印发《职能部门和二级学院（部） 年度绩效考核实施办法》的通知

各部门、二级学院（部）：

现将《职能部门和二级学院（部）年度绩效考核实施办法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

江苏医药职业学院

职能部门和二级学院年度绩效考核实施办法

为激发学校、师生、专业、课程各层面质量主体的责任意识和工作活力，提高学校决策指挥、质量生成、资源建设、支持服务、监督控制的工作效率和效益，形成螺旋上升的诊断改进机制，实现学校既定战略目标，不断提高学校人才培养质量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特制订本办法。

一、考核原则

学校年度考核及评分遵循以下原则：

1.坚持民主公开。考核标准、考核评分标准、考核程序及方法面向全校公开，确保发展工作有具体指标，管理工作有规范标准，活动开展有成效要求。

2.坚持客观科学。考核数据即时、源头采集或工作过程产生，结果为可显现的数据或事实性结果。测评抽样、工具等科学有效，确保测评结果的信度和效度。

3.坚持全面考核。既关注过程又关注结果，考核指标全面反映工作能力和态度，涵盖结果业绩、工作效率和工作效益，确保过程执行质量和目标完成质量。

4.坚持持续改进。考核指标标准、考核评分标准结合实施情况逐年调整，确保形成科学有效的诊改和激励机制。

二、考核组织机构

1.学校成立年度考核工作领导小组。

组 长 陈国忠

副组长 李玉华 王辉 高瑾乡 侍杏华 徐伯静
成 员 胡勇 陈洪魁 王庭之 陈钧 孙继虎
王峰 潘红宁 陆平 江朝兵 徐成 成海龙 王树树
王晨军 陆晓东 季江华 龙芳 王业根 钱靖宇 王瑾
邵荣 韩扣兰 夏立平 王宁 辛春 罗琼 俞敏
张绍岚 杨留才 王英姿

2.年度考核工作领导小组设办公室，设在质量控制办公室，具体负责组织对年度目标分解和审核，考核指标及评分标准修订，过程监测和预警以及考核日常事务。具体负责年度考核工作实施的部门不参加考核，由考核领导小组确定考核等次。办公室组成人员如下：

办公室主任 高瑾乡

办公室副主任 潘红宁 胡勇 陈钧 王晨军

三、考核方法与内容

考核数据采用客观采集和测评两种方法，量化评分。

1.客观采集 由质控办组织实施。通过学校质量管理平台或其它信息化管理平台自动采集：①目标制定、分解落实、月报和审核等过程数据；②汇总分析的结果数据，考核目标制定质量、执行过程质量和目标完成质量。考核权重 80%。

2.组织测评 由人事处组织实施。通过考核测评会进行满意度测评，测评内容：①工作思路与方法改革创新；②教学服务与保障突出贡献；③团结协作与全局意识。考核权重 20%。

四、考核标准与考核评分标准

职能部门和二级学院考核以年初签订的年度目标责任

书为标准；年度绩效考核评分标准随学校发展逐年完善，随考核实施办法年初发布,《2019年度职能部门和二级学院(部)绩效考核评分标准》见附件。

五、考核程序

1.各部门、二级学院依据学校质量管理平台采集数据每月和年终自诊自评。

2.人事处组织考评会测评、汇总计分。

3.质控办组织自评分复核，汇总评分结果。

4.评分结果公示。

5.考核领导小组根据评分结果商定考核等第，报党委会研究确定；考核结果与部门绩效考核挂钩。

六、附则

1.发生重大、群体安全事故或管理质量事故、重点建设项目验收未通过单位考核等第不得列为优秀等级。

2.考核办公室对考核结果进行解释沟通，对有异议内容书面提交考核办公室。

3.质控办每年修订考核评分标准；各机构要通过对上一年度目标完成情况诊断分析，改进下一年度目标任务（考核标准）。

本办法由考核办负责解释，自颁布之日起执行，原考核办法即行废止。